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3,36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证监许可〔2022〕1911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33,360,000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1%，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33,360,000股。

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668,000股，占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2,184,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507,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11月9日（T+2日）刊登的《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11月4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1月4日（T-1日，周五）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1月3日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286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以及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方正承销保荐与中金公司联合统称“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6,00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14.72%。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84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6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1月4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2年11月0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宏锋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2022-027）。

特此公告。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03日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名称：苏州凯风创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正式名称以工商审核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标的基金”），主要投资于“IC”领域高成长未上市公司，重点投资于种子轮或天使轮融资的企业。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耀科技”）拟以有限合伙人的身份出资100万与关联方宁波保税区凯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宁波凯风”）共同设立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风创芯”）（已核名），后续凯风创芯拟作为苏州凯风创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标的基金份额，拟出资人民币7,400万元，占标的基金份额的29.60%。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相关文件尚未完成签署，协议内容和具体操作方式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标的基金尚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本事项实施过程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基金设立过程中存在可能因合伙人未能缴足认缴资金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能成功募足资金的风险，实际募集及各方缴付出资情况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3、投资私募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的承诺。投资行为受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出现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

4、标的基金所投资的项目也可能存在程度不等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预期投资收益不能实现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及其他风险。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投资的基本情况

创耀科技拟与其他合伙人共同出资参与设立私募基金苏州凯风创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工商核名为准）。公司本次投资系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良好的前提下，为加强与合作伙伴的产业协同效应，探索和发现新的业务增长点，拓宽投资渠道，提升投资收益。标的基金总募资规模为2.5亿元，由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创耀科技、苏州东吴产业并购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聚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名合伙人共同设立，首期设立认缴10,396万元，首次实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4,233.4万元（3年内分3次缴付，每次缴付的出资额分别应为各自认缴出资额的40%、30%、30%）。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25万元人民币，占认缴出资总额的0.5%；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7,400万元人民币（首期实缴出资40%，即2,960万元，其余实缴出资视项目投资情况而定），占认缴出资总额的29.60%；苏州东吴产业并购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向投资基金出资1,871万元（首期实缴出资40%，即748.4万元，其余实缴出资视项目投资情况而定）；江苏聚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向投资基金出资1,000万元（首期实缴出资40%，即400万元，其余实缴出资视项目投资情况而定），具体金额及比例以最终签署的《合伙协议》等法律文件为准。

（二）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2022年11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参与设立标的基金份额。关联董事赵贵宾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次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1、宁波保税区凯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宁波保税区凯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昕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7年2月21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进港路406号2号楼3160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24MA6T258MXF
股东情况	赵贵宾36.5%、黄昕35%、孙社志11%、文纲9%、陈忠6%、林中跃2.5%
实际控制人	赵贵宾、黄昕
基金业协会登记编号	P106807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7,092.49万元
净资产（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3,687.87万元
2021年营业收入（未经审计）	3,522.20万元
2021年净利润（未经审计）	1,101.80万元

2、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办理工商备案】

名称	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拟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保税区凯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拟实际控制人	赵贵宾、黄昕
拟出资情况	普通合伙人：宁波凯风25万元； 有限合伙人：创耀科技100万元
拟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

（二）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基金管理人宁波凯风是公司的关联方，系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公司董事赵贵宾持有宁波凯风36.5%的股份，系宁波凯风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

凯风创芯为标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系公司董事赵贵宾通过宁波凯风控制的企业，系公司的关联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其他主要基金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以下有限合伙人参与认缴的具体金额及比例以最终签署的《合伙协议》等法律文件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另行披露。

1、苏州东吴产业并购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苏州东吴产业并购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1年4月29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1218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25WF8H0F
出资情况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6.1538%、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3.0769%、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0000%、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5.3846%、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5.3846%
实际控制人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东吴产业并购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2、江苏聚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江苏聚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南京咏圣厚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1年5月24日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盐城市亭湖区建军东路180号招商服务中心A幢701室(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2MA2646NT85
出资情况	江苏嘉亭实业投资有限公司69.80%、江苏新青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30.00%、南京咏圣厚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0.20%
实际控制人	徐锦荣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聚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四、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一）投资基金的基本信息

1、名称：凯风创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2、基金规模及合伙人出资

投资基金目标认缴总额为2.5亿元，由全体合伙人和/或后续募集合伙人认缴和实际缴纳，可以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通过一次或多次交割进行募集。

投资基金首期设立认缴10,396万元，占目标认缴总额的41.58%，其中：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25万元人民币，占目标认缴总额的0.5%，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7,400万元人民币（首期实缴出资40%，即2,960万元，其余实缴出资视项目投资情况而定），占认缴出资总额的29.60%。此外，苏州东吴产业并购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向投资基金出资1,871万元（首期实缴出资40%，即748.4万元，其余实缴出资视项目投资情况而定）、江苏聚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向投资基金出资1,000万元（首期实缴出资40%，即400万元，其余实缴出资视项目投资情况而定），具体金额及比例以最终签署的《合伙协议》等法律文件为准。后续认缴募集规模为14,604万元，具体金额及比例以最终签署的《合伙协议》等法律文件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另行披露。

3、存续期间

投资基金的经营期限为长期，存续期为自设立之日起7年，其中投资期3年，退出期4年，普通合伙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1年作为退出期，如普通合伙人认为有必要进一步延长的，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咨询委员会决议通过后同意可再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1年作为退出期。咨询委员会设置、决策及权限参见本核查意见之“四、投资基金基本情况”之“（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4、投资领域

投资基金将主要投资于“IC”领域高成长未上市公司，重点投资于种子轮或天使轮融资的企业。

5、退出机制

投资基金的退出方式根据实际情况以上市、转让、清算或者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实现退出。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和决策机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对投资基金的所有项目投资及投资标的退出做出投资决策，由基金管理人委派5人组建，基金管理人亦有权自行决定增减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人数。投资决策委员会采取1人1票制，做出的任何决议均须经2/3以上对所议事项有表决权的成员同意方视为有效。投资决策委员会设观察员席位，观察员不享有表决权。合伙企业毋需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支付任何薪酬。

2、监督机制

咨询委员会不参与投资基金的各项投资决策，仅对基金运行相关的重大事项（如关联交易、退出期的延长及需要突破投资限制的事项）进行监督。

投资基金咨询委员会由普通合伙人及认缴出资7,000万元及以上的有限合伙人的代表组成，由普通合伙人派出代表担任投资基金咨询委员会主席，主席不享有表决权，其余咨询委员会成员采取1人1票的方式表决，且须经2/3以上的咨询委员会成员通过后方为有效。合伙企业毋需向咨询委员会成员支付任何薪酬。

3、管理费

投资期内，投资基金每年应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为投资基金认缴出资额的2%；退出期内（含延长期），年度管理费为投资基金尚未退出的投资总额（“尚未退出投资总额”，等于投资基金尚未退出的投资组合的投资本金，不包括已全部或部分退出或核销的投资本金）的部分的2%。

4、利润分配安排

投资基金本金及收益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第(i)步：返还本金：先按照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各自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所有合伙人均收回其在该投资组合公司的本金及已发生的合伙费用，即该投资组合公司本金及已发生合伙费用按照该合伙人实缴出资额比例分摊至该合伙人的部分；

第(ii)步：支付优先回报：如经过前述分配后，仍有可分配的现金收入，则按照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各合伙人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在该投资组合公司下分配的金额按其实缴出资额的内部收益率计算达到8%为止（核算收益率的期间自每笔资金到账之日起至收回该笔出资之日为止，相关收益均为税前收益。）；

第(iii)步：普通合伙人追加收益：如经过前述分配后，仍有可分配的现金收入，将10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直至其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等于上述第(ii)步收益合计数的25%。

第(iv)步：80/20分配：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的80%归于各有限合伙人，20%归于普通合伙人。

前述第(iii)步和第(iv)步项下普通合伙人的收益合称为“收益分成”。

有限合伙从任何投资组合公司中取得的现金或其它形式收入，除另有约定外，应尽快分配，最晚不应迟于该等应收款项发生之会计年度结束之后的90个工作日。

（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除公司董事赵贵宾持有基金管理人宁波凯风36.5%的股份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主体未持有宁波凯风、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投资基金的股份或出资额，未参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未在宁波凯风、苏州凯风创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投资基金中任职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导致利益输送或利益冲突的相关事项。

五、投资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投资的主体标的基金不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是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作出的投资决策，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和财务压力，不会影响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相关文件尚未完成签署，协议内容和具体操作方式以各方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标的基金尚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本事项实施过程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基金设立过程中存在可能因合伙人未能缴足认缴资金等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能成功募足资金的风险，实际募集及各方缴付出资情况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3、投资私募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公司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的承诺。投资行为受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出现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

4、标的基金所投资的项目也可能存在程度不等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预期投资收益不能实现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及其他风险。

七、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决定拟与宁波凯风出资成立合伙企业，并由该合伙企业作为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同时以自有资金出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出具同意意见。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有利于加快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投资实现资本增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是依据目前的战略发展需要，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03日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047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87,143,158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56,142,947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0,546,007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1.67%，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5,596,940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0,397,151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2.13%；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6,200,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7.87%。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91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11月1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有研硅”A股2,620.00万股。

根据《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2,842.19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660,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5,737,151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1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40,860,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8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487108%。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1月3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2年11月3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1月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11月4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22年10月31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战略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战略投资者简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月）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6,054,490	3.24%	59,999,995.90	–	59,999,995.90	24
有研硅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3,406,228	7.16%	132,855,719.48	664,278.60	133,519,998.08	1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020,307	2.68%	49,751,242.37	248,756.21	49,999,998.58	12
华润微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5,020,307	2.68%	49,751,242.37	248,756.21	49,999,998.58	12
北京京国盛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24,368	3.22%	59,701,486.88	298,507.43	59,999,994.31	12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020,307	2.68%	49,751,242.37	248,756.21	49,999,998.58	12
合计		40,546,007	21.67%	401,810,929.37	1,709,054.66	403,519,984.03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11月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994,7994,9994,3994,1994
末“5”位数	66668,91668,41668,16668
末“6”位数	028460,153460,278460,403460,528460,653460,778460,903460
末“7”位数	4732776,6732776,8732776,2732776,0732776,8846972,3846972
末“9”位数	078471928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有研硅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81,72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有研硅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1月1日（T日）结束。

依据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22年10月28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限制名单公告（2022年第6号）》，《发行公告》披露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已被中国证券业协会列入限制名单，其申购无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代码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1	牧鑫天泽汇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3672588	12.00	570.00
2	牧鑫青铜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B883626008	12.00	1,070.00
合计	–	–	–	1,640.00

经核查确认，剔除以上无效申购后，《发行公告》披露的30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59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27,116,02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8,443,990.00	68.02%	73,937,951	69.93%	0.04008783%
B类投资者	20,720.00	0.08%	83,057	0.08%	0.04008542%
C类投资者	8,651,310.00	31.90%	31,716,143	30.00%	0.03666051%
合计	27,116,020.00	100.00%	105,737,151	100.00%	0.03899435%

注：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加总不等于100%系四舍五入尾差导致

其中余股4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11月4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11月7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0262367

联系邮箱：project_yyg@citics.com

发行人：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256 证券简称：寒武纪 公告编号：2022-065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寒武纪”）股东南京招银电信新趋势凌霄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招银”）持有公司股份7,158,5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北招银”）持有公司股份3,561,6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

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1年7月20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年7月28日，公司披露了《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公司股东南京招银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7,158,555股，不超过寒武纪总股份的1.79%。公司股东湖北招银计划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寒武纪股份不超过3,561,613股，不超过寒武纪总股份的0.89%。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南京招银、湖北招银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招银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22,7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湖北招银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62,2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9%。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南京招银电信新趋势凌霄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7,158,555	1.79%	IPO前取得：7,158,555股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561,613	0.89%	IPO前取得：3,561,61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上述减持主体的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控股股东为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南京招银电信新趋势凌霄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2,717	0.58%	2022/8/3～2022/10/31	集中竞价交易	62.48-80.49	166,172,375.38	4,835,838	1.21%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2,248	0.29%	2022/8/3～2022/10/31	集中竞价交易	62.46-80.50	83,181,582.87	2,399,365	0.60%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公司股东南京招银、湖北招银根据自身发展需要自主决定，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南京招银、湖北招银根据自身发展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南京招银、湖北招银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择机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及减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71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根据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规定的投资品种范围，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购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现将公司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期限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赎回及收益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年10月1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500万元购买了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151期标准化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022年10月11日至2022年10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本金6,5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0.47万元。前述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额度和期限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全部赎回，获取收益共计160.8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理财收益（万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1.40%-3.19%	2022/03/29-2022/06/29	是	63.8669
2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405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1.70%-3.48%	2022/04/01-2022/07/01	是	16.90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3.45%	2022/6/30-2022/9/30	是	43.4795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3.45%	2022/6/30-2022/9/30	是	26.0877
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151期标准化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0	1.70%-3.00%	2022/10/11-2022/10/31	是	10.4722

三、备查文件

理财赎回及收益凭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于香港交易所休市期间 暂停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的公告

由于天气原因，香港交易所于2022年11月2日宣布自下午1时55分起暂停交易。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于2022年11月2日下午1时55分起暂停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等业务。

在前述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期间，投资者于2022年11月2日下午1:55（不含）后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和电子直销交易系统提交的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等业务申请将顺延至下一交易日，投资者可以在下一交易日交易时间内撤销该笔申请；投资者于2022年11月2日下午1:55（不含）后通过代销机构提交的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等业务申请，本公司将不予确认，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基金管理人当日不予确认的申购和定投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若香港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相关基金也将于同日恢复办理申购、赎回、定投和转换等业务，若香港交易所继续暂停交易，相关基金也将继续暂停前述业务，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

上述暂停相关业务涉及的基金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主代码
1	前海开源港股通股息率50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8
2	前海开源沪港深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66
3	前海开源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62
4	前海开源沪港深非周期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23
5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993
6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04
7	前海开源沪港深汇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42
8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4
9	前海开源沪港深景气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9
10	前海开源沪港深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51
11	前海开源沪港深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7
12	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0
13	前海开源沪港深龙头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43
14	前海开源沪港深隆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01
15	前海开源沪港深农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4403
16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1
17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60
18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硬件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4
19	前海开源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5
20	前海开源沪港深裕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6
21	前海开源沪港深智慧生活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72

注：上述基金存在多类份额的，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